代筆

陳魯民

韓寒和方舟子的代筆風波已鬧了多時，沸沸揚揚，熱熱鬧鬧。挺韓派說絕對沒有代筆，韓寒是眞天才；倒韓派說肯定是代筆，韓寒就是個假天才、水貨。韓寒爲此已訴上法庭，後邊還有若干好戲可看，國人有眼福了。代筆這事，其實很多人都幹過，秘書爲領導代筆，大人爲孩子代筆，學生爲教授代筆，健康人給病人代筆，網上還有專門的代筆公司，大家也都習以爲常。韓寒無非因爲是個名作家，一舉一動都引人注意，他的代筆與否就成了軒然大波。

記得我小時候，每次去鎭上趕集，在郵局前頭經常可以看到幾個老頭支張桌子，給人家代寫書信。當時，代寫一封信價錢大約是二角到一元，字多多收，字少少收。我羨慕極了，須知，那時一分錢可以在地攤看一本連環畫，二分錢買一根冰棍，三分錢買一個雞蛋，如果有二角錢，我就可以很奢侈地過上一天。那時，老師讓寫作文「我的理想」，我的人生志向，居然是當一個代筆先生，讓老師好生嘲弄一番，說我胸無大志，朽木不可雕也。

後來，上了幾年學，會寫信了，村裡的老少爺們就常找我代寫書信。農村人淳樸，雖說沒錢，但每次讓我寫信都不空手來，或一個紅薯，一把花生，或一捧玉米，幾個菱角，這就叫我很滿足了。我最喜歡給隔壁的翠喜嫂子寫信，因爲她很漂亮，說話柔柔的，身上總有一股清香，最重要的是，她每次會給我一兩塊城裡才能買到的牛奶糖。她的男人在新疆克拉瑪依油田上班，一年回來一回，給他寫信，給翠喜嫂子讀信，都是我的活兒。我記得，嫂子每次讓寫「我很想你」、「我睡不着覺」一類親熱話時，臉總是漲得紅紅的，還再三叮囑我，可不能對旁人說啊，傳出去嫂子就沒法活人了！

後來，我參軍去了湖北的神農架山區，交通不便，電話難打，對外聯絡就靠寫信。當時，戰友裡很多都是文盲，我這樣的初中生就成了大知識分子，給戰友寫信讀信就成了我的一項重要工作。平安家書最好寫，我在這裡挺好，天天吃大米，還能吃上肉，班長、排長對我都不錯，戰友們也很關照，請父母放心，大同小異都是這些話。比較難寫的是情書，我入伍時才十六歲，對男女之事還懵懵懂懂，而那些老兵大都二十左右了，不少家裡都給定親了，見面不易，要鞏固感情，只有靠鴻雁傳書。指導員還專門給我談了一次話，說給這些老兵寫好情書，就能解決他們的一半思想問題，你好好幹，年底給你嘉獎。

爲了給戰友寫好情書，說實話我眞下了不少工夫，平時大量看書，記下愛情的名言、警句，背誦愛情的詩詞，然後把這些東西都混雜一起，寫進戰友的情書，居然效果很好，頗受歡迎。其實，我給戰友讀他們接到的姑娘的情書，發現也有頗多是代寫的，和我的風格差不多，這就讓我心裡有了底，知道該怎麼寫了。後來，有幾個戰友戀愛成功，終成正果，都很感激我，我也頗爲自得，以爲自己的妙筆生花功不可沒。

不過，給人家代筆能收穫愛情，給自己寫信就未必心想事成了。二十多歲時，我也談了個女朋友，因是初戀，痴情得很，日思夜想，寫情書那是絞盡腦汁，苦心孤詣，至少每星期一封，動輒三四千字，寫了好幾年，可沒想到最後還是吹燈拔蠟，分道揚鑣。傷感之餘，只可惜了我給她寫了那麼多情書，花了那麼多心思，有這工夫去寫小說，說不定我早就出名當作家了，也許就是另一個韓寒。

何爲準時？

盧　茜

文化什錦

如是我見

如果認爲不遲到就是準時，那只是說對了一半兒。有的人永遠遲到，有的人總是提前到達，其實，晚到肯定不好，但提前到達也未必就好，因爲那也屬於不準時。準時的關鍵在於「準」字。我曾經以爲，去公司見人，提前幾分鐘到達是最好的，但一次經歷令我改變了看法。我當時是去一家外國公司見人，早到了三分鐘。我打電話給要見的那位外國人，告訴他我到了。他的反應是，「到時間了嗎？」他的言外之意是我提前到了。說來也是，在香港這個快節奏的城市，人們計算時間可能是以「分」爲單位，誠所謂分秒必爭。但是，凡事都要具體分析，對於準時的概念，我認爲應當遵守三條基本原則：

一、準時到：如果是去公司拜訪、談生意、接受面試，必須準時到達。如果提前到了，對方手頭上的事可能還沒做完；如果遲到了，而且沒有合理的解釋，對方會認爲你不認眞，甚至是不尊重別人。

二、提前到：看演出、聽音樂會就需要提前到達，否則會給自己或他人帶來不便。記得有一次在紐約看音樂劇，因爲晚到五分鐘，被劇院工作人員擋在外面不讓進入，當時還有另外十幾位遲到的觀衆。我們只能在大廳看閉路電視的轉播，直到第一幕結束。

三、稍微晚到：要是應邀到朋友家中做客，最好稍微晚到一點。提前到了固然不好，即使準時到了也未必最好，因爲主人可能還沒準備好，有時連衣服還沒來得及換。一次，我和先生開車從紐約到新澤西的朋友家做客，因爲那段路經常堵車，所以我們預留了堵車的時間，但沒想到道路非常通暢，結果提前到達目的地。我們臨時決定先去附近的商場轉一轉，這樣就避免了可能給主人造成的不便。

總之，該準時就別遲到，該晚到就不要提前。從這個角度來看，對時間的掌握是否恰當，往往體現了一個人做事的嚴謹程度。朋友之間能爲對方着想是誠意的體現，它也反映出一個人的修養。

蒼茫誰盡東西界

段懷清

燈下集

「蒼茫誰盡東西界」是王韜的一句詩，收錄在他的《扶桑遊記》中，是他應日本文士之邀請遊歷日本時所作，表達的是一個晚清中國文人在遊歷了東西洋之後的一種獨特的人生感慨。

最近我將過去幾年中所寫的一些文化隨筆、讀書札記、序跋等輯錄彙編成一本小冊子，所談基本上爲東西方文學與文化。編成後書名即爲王韜的這句詩。清樣出來後，編輯將美編設計的幾幅封面設計圖發來，並讓提修改意見。五幅封面設計基本思路一致，封面上都有一張圖片，其中兩張圖片是中式帆船，三張圖片上是西式蒸汽郵船。所表達的意思，大概是中船西駛，或者西船東來。

其實，晚清東西方之間的交往，或者最初是以西船東來爲主，但即便如此，其間仍不乏像王韜這樣的民間文人混雜在西船之中，不遠萬里，漂洋過海，最後達到一個他們從來不曾聽說過的新世界。更關鍵的是，隨着中西方之間交往的增多，越來越多的中國文士去到西方世界，也因此，如果要比較準確地描述傳達晚清中西方之間的往來狀況，單方面的往來都是不大適合的，也就是說，前面所提到的五幅封面設計圖中的圖片，都與當時的歷史眞實有一定距離，或者說片面描述傳遞了歷史的部分信息。

接到希望提供封面修改意見的要求之後，我很快就想到了陳榮袞，並記得他的《改良繪圖五字書》。這是清光緒二十六年陳榮袞編纂的一本通俗讀物，書中大意，無非是勸說世人要有良好的生活觀、世界觀，要睜眼看世界，不要再渾渾噩噩地過日子，要做一個具有自覺意識的新時代的國民。陳當時與梁啓超齊名，均爲康有爲弟子，在晚清精英文學通俗化、大衆化方面的貢獻甚至還要早於梁啓超。而此書中有一幅圖片，刻畫的是一個中國文士，正準備搭乘一艘西式輪船。圖中他跟在一個中國挑夫後面，正要登船，船頭有兩位洋人，似在照應。這是一幅非常眞實又頗有寓意的圖片。在圖片下面，還有一首五言詩。全詩如下：

束裝遊外國，眼界異前時。山水處處別，禽魚種種奇。丈夫有遠志，切無做鄉愚。

其實，就時間上來看，這首詩、這幅畫和這本五字書，要比王韜當年遊歷日本晚二十年，比王韜遠遊泰西諸國，更要晚三十餘年。但儘管這麼多年過去了，東西方之間的往來，依然是西來多於東去，也因此，如何鼓動起中國人要有漂洋過海的遠大志向，似乎就成了那個時代啓蒙知識分子們的一種時代歷史使命。

不過，說到廣東人的漂洋過海，顯然要比陳榮袞的這本《改良五字書》在時間上來得早。當年在香港英華書院擔任主持的傳教士理雅各，就曾對一些廣東人經過香港到美國、澳洲開拓謀生的行爲給予過關注，因爲這些勞工中就有他所屬的教民。所不同者，陳榮袞所期待的，不再是盲目出海闖世界，而是對新世界新時代能有基本的知識與了解的自覺了的國民——不是鄉愚，也不是任人宰割奴役的勞工。

不過，圖片中的國人，看上去並不是勞工，而是文士，所以這幅圖片及下面的詩句，與其說是在鼓勵一般民衆，倒不如說是在鼓勵文人雅士們也要有望外看的勇氣與膽識。而圖片中那種中西交接的構圖，似更貼近《蒼茫誰盡東西界》這本書想要表達的部分意思，尤其是就中西之間文學與文化交流的最初歷史而言。而王韜一八七九年到日本去（見其《扶桑遊記》），在上海就是跟在挑其行李的僱傭後面上的日船，與圖中之意亦貼切。於是，就決定將這幅圖片，作爲《蒼茫誰盡東西界》的封面圖片，提供給了編輯。或許也可以幫助一下讀者回味晚清以來中西文學與文化交流的歷史原貌。

丟官從藝汪笑儂

王　鵬

人與事

清末民初戲曲藝苑出現了一位勇於衝破世俗、奮力抗擊頹風的「怪傑」，他就是丟官從藝的京劇藝術家汪笑儂。汪笑儂（一八五八年至一九一八年），本是旗人，出身於官宦家庭，十七歲應試入學，二十二歲中舉，但他不謀求於功名，卻潛心於戲曲。其父深以爲憂，乃捐銀買官，得授河南省太康縣知事。任職期間，他因其秉性剛直，落拓不羈，致遭縉紳忌恨，且平時又喜愛拍板度曲，受到「聽鼓稷門，以票戲廢事」的彈劾而被罷職丟官，遂轉投梨園。

丟官後的汪笑儂，潛心習藝。一天，他去求教當時的名伶汪桂芬，試唱了一段。汪桂芬聽罷，不以爲然地說：「你要演戲，談何容易！」受到冷遇，他自然心中不快，便在自己的寓所寫了一副對聯，上聯是「墨笑儒韓笑佛司馬笑道儂惟自笑也」，下聯是「舜隱儂說隱工膠鬲隱商伶亦可隱乎？」上聯中嵌進了他的藝名「笑儂」。於是，他到北京有名的「翠峰庵票房」習老生，藝事漸進。十九世紀末年，他初演於上海丹桂茶園，成爲職業京劇演員，後長期在上海演出，並時常往來於北京、天津、南京、武漢、安徽等地演出。其演劇皆不爲成法所拘，博採諸名家之長，又取漢調、徽調、粵調等各劇種之精華，與京劇熔於一爐，皆有新意，別創一格。雖然他的嗓音有些乾澀，但行腔很有韻味，他在藝術上宗法汪桂芬，但又根據自己的條件，發展成爲別具風格的「汪派」，人們俗稱「新汪派」。後來，許多名演員宗法「新汪派」，如恩曉峰、筱蘭英、筱月紅、小長庚等由於「新汪派」唱法流暢，不受音韻刻板所限，以女老生最爲合適，在民國初年的天津相當流行、女老生幾乎無腔不學汪。

汪笑儂因中過舉，學識淵博，才氣過人，他還嘗試着戲曲編劇。他編寫的歷史題材的戲，多寫亡國帝王的慘狀，包含着個人對於故國之恩，如他寫的《受禪台》、《哭祖廟》、《排王贊》，從取材到命意都表現出他對封建王朝的哀悼。同時，對於清王朝的腐敗和屈辱媚外，汪笑儂自編的新戲又常常表現出義憤，很有現實意義。如《洗耳記》，寫的是許由巢父的事。許由所唱的「笑世人口聖賢心同賊盜，或爭權或爭利不讓分毫。……位愈尊身愈險你可知道？又何必爭天下糜爛同胞！」表現出對軍閥混戰的不滿。他不僅在劇本中影射現實，就在他的演出中也時常涉及時事。一八九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清政府與沙俄簽訂《旅大租地條約》，後十年又租給了日本，是爲國恥！有一次，汪笑儂到大連演出《哭祖廟》，劇中的「國破家亡，死了乾淨」之語，一時間成爲大連人民的口頭禪。因爲戲詞直接抨擊了權奸的賣國求榮，表達了民衆的心聲。

汪笑儂在一九〇四年又與陳巢南、柳亞子聯合創辦中國第一個戲劇雜誌《二十世紀大舞台》，以「改革惡俗，開通民智，提倡民族主義，喚起國家思想」爲宗旨，因其言詞激烈，觸清廷之忌，僅出版兩期，即被迫停刊。一九一二年他又就任天津戲劇改良社社長，就職伊始，他提出戲曲教育與普通教育相結合的主張。他獨出心裁，在戲劇改良社招收童年、成年學員各一班，聘請劉喜奎、葉德風、崇豪年等著名戲曲演員爲兼職教師，採取有別於戲曲科班、師徒制等舊的傳承模式，課程設有喉音練習、辭令、戲曲講義、演說學、技術、拍歌、說白、劇文、國文、體操等，各科功課力求融會貫通。他還執筆編寫了八十篇系統戲劇理論教材，並親自爲學員們授課，這是北方各地最早以戲曲改良爲辦學宗旨的教育實體，是戲曲學校的雛形，其辦班思路、教學內容和方法，實用而又有創新。較之戲曲科班既因襲又標新，既吸納又競爭。通過實踐摸索戲曲現代教育的新模式，爲後來戲曲教育的成熟與發展鋪路奠基。

袁世凱竊國稱帝，汪笑儂憤而辭職南下，賦詩編劇，痛斥袁賊。他一次赴大連演出，以其強烈的愛國激情和精湛的演技感染了無數觀衆。一九一八年九月二十三日，他病逝於上海，身後被譽爲「中國第一戲劇改良家」，博得「伶聖」之稱。

舞台上的汪笑儂

汪笑儂多才多藝，學識淵博，工詩善畫，兼通醫卜星相及金石之學。阿英曾輯其詩詞爲《竹天農人詩輯》。其創作的劇目，一九五七年十月北京中國戲劇出版社出版了《汪笑儂戲曲集》，收《戰蚩尤》等十八個劇本，其餘現均失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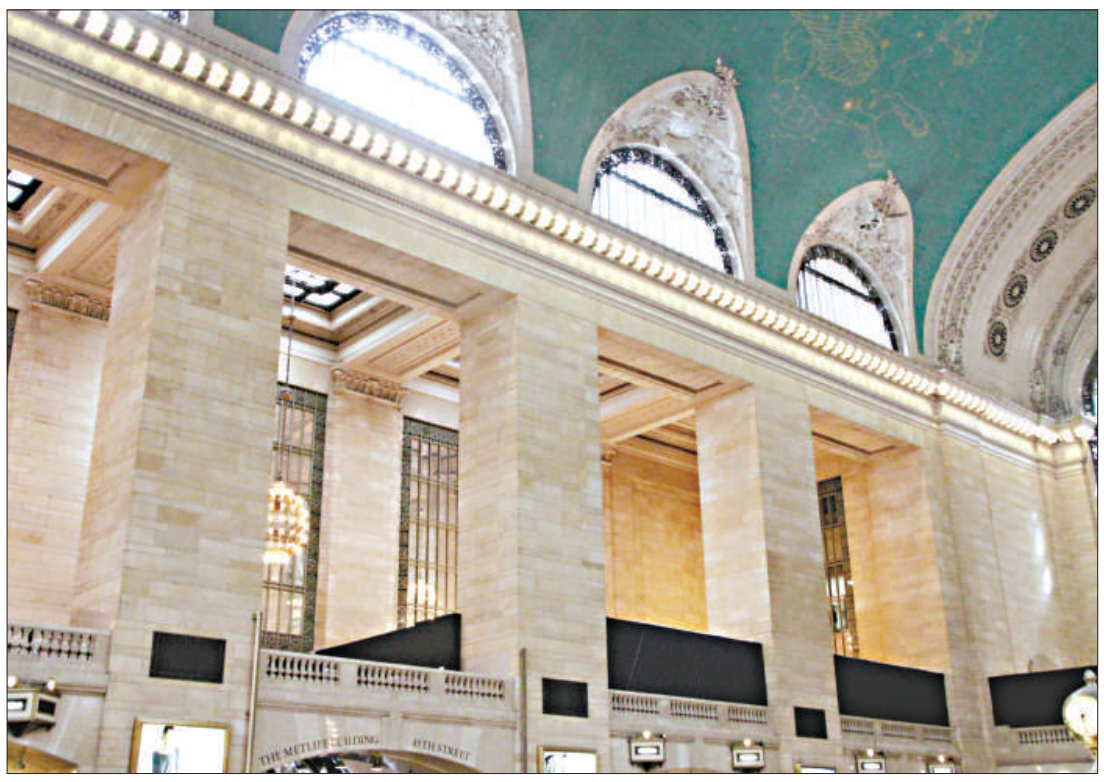

輝煌猶在　（攝影）李　波

多倫多自助遊

純　上

域外漫筆

上次來多倫多是十多年前，我還在安娜堡密西根大學讀書的時候。二〇一二年三月中旬又來加拿大開學術會議，雖是故地重遊，其實是全新體驗，不用哀嘆「樹猶如此」，因爲當年的印象已經十分模糊了。只記得當初曾經登上多倫多的最高點，CN電視塔，在玻璃地板上蹦跳，讓同伴十分驚嘆。又曾相伴去吃中式自助餐，正是「腸胃如鐵」的學生時代，胡吃海塞，吃得挺胸凸肚。

會場賓館的地理位置好，去市中心的景點都很方便。我這樣的健步者，走路自助遊最隨意、舒適。早晨有薄霧，出門時還不見陽光，但要湊時間，也就義無反顧地出發了。十點半的時候，出太陽了。多倫多老市政廳哥特式建築的紅磚鐘樓尖頂沐浴在陽光裡，熠熠生輝，和遠處長方纖細的現代化摩天大樓相映成趣。我在楊格街（Younge Street）附近閒逛，這是有名的時尚區，包括各種服裝、珠寶、化妝品店舖，也有飯館、街心公園。有的地方還在大興土木，建造號稱「多倫多最高」的公寓樓，看樣子是個新興地區。

一路走到埃倫公園（Allen Gardens），這裡除了佔地廣闊的市民公園，還有一個著名的暖房。外面看是三四間平鋪展開、連成一處的玻璃房子，建築沒有什麼特色，可是進去卻是鬧中取靜，別有洞天的熱帶風光。推門而入，首先見到長滿高大茂密的熱帶樹木的棕櫚屋，大片大片綠葉間還摻雜着成串的香蕉。三月的多倫多街頭，樹梢還是光禿禿的，猛一看到這麼一大片豐滿、充盈的綠意，令人眼前一亮。繞了一圈之後，推開右手的玻璃門，進入種着各種鈴蘭、百合、芙蓉花的小院子，頭頂還有懸掛下來的小花。不開花植物的葉片顏色多樣，紅綠間雜，也很有風致。

出了這一間，在棕櫚屋的左手是鬱金香開放的世界。裡頭有個小水池，中間的青銅雕塑是古希臘神話《麗達和天鵝》故事中的美女王后麗達，手捧一個水罐，象徵她每天洗浴。池裡水草、浮萍不少，還有紅色的金魚在葉間游動。有位母親帶着兩個小男孩來參觀，其中一個調皮地往水裡投小石子。邊上，一位坐着輪椅的亞裔老太太在驚嘆暖房裡氣候的溫煦，景色的美麗。從鬱金香屋再往裡的一間，可以見到幾座小木橋，一個黑色的小水車在吱呀轉動，木屋上掛滿深綠的藤蔓、粉紫的小蘭花，很有隱士居處的風味。值得一提的是，暖房各處都有木質長椅可供遊人休息，洗手間也很整潔。

在暖房花了一個小時，出門來，正瞧見藍天下幾隻大小不等的狗在公園的遛狗處打鬧嬉戲。這個長方形的遛狗場所用一人高的金屬柵欄圍好，地面鋪着細沙，裡面還有一個藍色的大狗雕塑，一目瞭然。寵物可以隨意奔跑，卻又不至於影響公園裡的其他遊人；設計合理，各得其所。一路走去，我還看到多倫多大學的幾棟教學樓就設在沿街，和城市裡的其他建築物比鄰而居。在市中心建大學，沒有柵欄，不設門衛，只見學生模樣的青年男女夾在市民和遊客中來來去去。商業氣息中雜有書香，也很有特色。（上）

高郵蒲包肉

徐永清

飲食男女

古城高郵，出名人，也出美食。就名人而言，有廣爲人知的宋朝詞人秦少游，有當代作家汪曾祺。就美食而言，有董糖、茶乾、麻鴨、老鵝、雙黃蛋、蒲包肉諸等。其中最具地域特色，獨此一家，別無分店的美食，當數蒲包肉。

何謂蒲包肉？就是用蒲包包裹肉泥烹製的熟食。這般食物，看似尋常，貌似簡單，實則是道人人歡迎的美食。

蒲包肉的形狀好似一隻小小的葫蘆，小巧精緻，惹人喜愛。蒲包肉不像午餐肉，午餐肉肥肉較多，略顯油膩；蒲包肉則肥瘦相宜，軟糯筋道，肥而不膩，美不可言。蒲包肉的基本味是鹹與甜，提升味是香。基本味的鹹是基礎，是墊底，顯得沉靜。甜味是並列，卻不張揚，也不過度渲染，眞是恰到好處。提升味是一種複合的香，這香以豬肉爲主導，還伴有生薑、老葱、桂皮、八角、黃酒的香，亦有蒲草的香。慢慢品嘗，仔細辨別，這香是有層次的，呈遞進狀的，就像拾級登高，有眼界開闊、漸入佳境之妙。就蒲草的香來說，雖是最後展現的，是姍姍來遲的，也是淡淡的，好的東西總要期待的，總要千呼萬喚始出來的。這就像一台文藝晚會，大牌歌星壓軸一樣。起先登場，便無餘味。試想，沒有蒲草的香，又怎能叫蒲包肉呢？這些複合的香，互相襯托，相互融合。組成了一個有機的整體。這眞是一種小城的、原生態的、本色的滋味。它遠離了大都市瞬息萬變，跳躍而繁複的氣息。

就這蒲草要略做交代，它是水生宿根性草本植物，只長在水邊或池沼，葉子修長，隨風招搖。蒲草有種天然的清香，這香雖是淡淡的，卻很具生活氣息，也很親切。高郵是水鄉，大河小溝到處長滿了蒲草。蒲草通常用來編織蒲包，這蒲包約有三四個書包大小。在水鄉，蒲包僅用來裝魚蝦螃蟹之類的水族，輕而透氣，但不結實，幾乎是一次性的。裝完水族後，腥味很大，只有扔掉。好在價格便宜，故人們不當回事。

用蒲包來包裹食材，烹製美食，應該是高郵人的一項發明。這個蒲包不大，就通常男士的錢包大小。蒲包肉的製作並不複雜，主要食材就是豬肉，以五花肉最好，肥瘦相間。肥與瘦的比例，大致爲六比四。太肥油膩，太瘦老而發柴。也有人選用前腿肉的，任憑選擇哪個部位的豬肉，原則就一個字：嫩。蒲包肉的肉泥加工，通常是用刀斬出來的，故細膩精緻。肉泥加工好了，還要加放各種佐料，由於各個作坊的佐料不盡相同，加之好些人家採用的是祖傳秘方，故難以一一言說。待肉泥與佐料調拌均勻，將其塞入蒲包之中，把袋口紮牢，再用細繩攔腰紮緊，形成上小下大的葫蘆狀，煮熟便可。

走在高郵的街頭，只要你稍稍留意，每個燻燒攤都有蒲包肉。並是主打美食。我們這個地方，喜歡把賣各種熟食的攤點，叫做燻燒攤。高郵屬揚州，故叫法相同。這類燻燒攤專賣鹽水鵝、豬頭肉、鹵牛肉、素雞。五香蘭花乾、油煎花生米，凡此種種，不一而足，唯獨蒲包肉爲高郵獨有。這些蒲包肉或放於玻璃櫃中，或放於案板，堆積得像座小山。通常在食客購買之際，攤主才將蒲包拆開，將葫蘆形的肉取出，先橫着攔腰切一半，再豎着切一半，然後將其切成硬幣般的薄片。蒲包肉都是現做現賣，現買現吃。不加防腐劑和添加劑，故鮮美無比，最受歡迎。在高郵的燻燒攤，每日最先售罄的，肯定是蒲包肉。要吃趁早，時常還要排隊。

常言道，一方水土養一方人。高郵人不僅喜歡吃雙黃蛋、麻鴨，對蒲包肉更是情有獨鍾。高郵人每每談及蒲包肉，總是眉飛色舞。就蒲包肉而言，在高郵，無論是大小餐館，還是大餐小宴，都有其一席之地。若是招待外賓或是外地的客人，它更是一道不可或缺的美食。品嘗之際，許多食客吃得是嘴咂咂的，笑眯眯的。由於蒲包肉的地域性很強，加之尚未形成工業化生產，出了高郵，再難覓其蹤影。